

元江县财政局 元江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
元江县民族宗教事务局
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各相关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：

根据《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玉财农〔2021〕79 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县政府批准，现将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4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资金指标文件下达后，要同步导入原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。

- 附件：1. 元江县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计划及科目表
2. 元江县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
效目标表

元江县财政局

元江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

元江县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21年6月14日

元江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14日

附件 1

元江县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及科目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建设地点			分配资金(万元)	科目
		乡镇	村委会(社区)	村(小组)		
合计					304	
一	乡村特色产业帮扶项目				104	
1	元江县那诺乡猪街茶加工配套设施项目	那诺乡			104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
二	少数民族发展项目				200	
1	羊街乡垵霞村委会浪施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	羊街乡	垵霞村委会	浪施小组	100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
2	那诺乡者党村委会路博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	那诺乡	者党村委会	路博小组	100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

附件 2—1

元江县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(路博小组项目)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那诺乡者党村委会路博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李景龙: 13887785963
主管部门	元江县民宗局		实施单位	元江县那诺乡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100 万元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100 万元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1.公厕新建 1 座; 2.C25 混凝土道路 3.C25 混凝土挡墙, 4.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户 3 户; 5.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氛围营造宣传牌包含民族团结展示牌、绘画、标语等; 轻钢挂瓦斜坡顶走廊、洗手台, 绿化等; 6.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碑 1 块。7.太阳能路灯 5 盏。项目受益 23 户 107 人, 项目的实施有利生产生活水平提高, 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公厕	1 座
			C25 混凝土道路 m ²	≥500
			C25 混凝土挡墙 m ²	≥180
			太阳能路灯	5 盏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开工时间	2021 年 8 月
			项目完成时间	2021 年 11 月
		成本指标	新建公厕	≤20 万
			C25 混凝土道路	≤10 万
			C25 混凝土挡墙	≤20 万
	太阳能路灯		≤12 万	
	效益指标	经济指标	提高农户养殖收入改善环境	可行
		社会效益指标	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, 提高了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和质量	好
		生态效益指标	提升村容村貌, 切实改善人居环境	好
可持续影响指标		为农户发展第三产业奠定基础	可行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5%	

注: 1.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

附件 2—2

元江县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(浪施小组项目)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羊街乡垵霞村浪施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杨雄太：18725432225
主管部门	元江县扶贫办		实施单位	元江县羊街乡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00 万元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(玉财农(2021)89 号)民族宗教专项资金：100 万元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1.旅游栈道防、村内护栏建设 90m；2.环村路排水沟建设 177m；3.环村公路浆砌石挡墙 136m；4.环村公路路面硬化 531 m ² ；5.新建民族团结示范宣传标语、宣传栏 110 平 m ² ；6.改造 4 坑水冲公厕 1 间 24 m ² ，绿化工程 60 m ² ，购置可卸式垃圾箱 10 个，村庄污水处理池 50m ³ 一座；7.旅游设施建设家高普思观景台青瓦顶凉亭附属设施建设一项；8.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户 5 户，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碑 1 块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.护栏建设	≥170m
			2.有盖排水沟	≥177m
			3.村内挡墙	≥200m ³
			4.道路硬化	≥1166m ³
			5.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氛围营造	≥192 m ²
			6.旅游设施建设	≥12 m ²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开工时间	2021 年 8 月
			项目完成时间	2021 年 11 月
		成本指标	1.护栏建设	≤5.9 万
			2.有盖排水沟	≤3.9 万
			3.村内挡墙	≤43.7 万
			4.道路硬化	≤15.1 万
			5.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氛围营造	≤7.2 万
			6.旅游设施建设	≤5.5 万
		经济指标	贫困户人均收入	≥6000 元
社会效益指标	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,提高了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和质量	好		
生态效益指标	提升村容村貌,切实改善人居环境	好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每年持续为农户增收	≥3000 元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5%	

注：1.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，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，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

附件 2—3

元江县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(猪街茶加工项目)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元江县那诺乡猪街茶加工配套设施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李景龙: 13887785963	
主管部门	元江县扶贫办		实施单位	元江县那诺乡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106.3656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104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1、猪街茶生产、展示中心主体房 294.44m ² ; 2、购置展示桌、展示柜、茶桌(板); 3、C25 混凝土交易场硬化 200 平方米; 4、交易场地彩钢瓦搭建(含立柱、屋架); 5、购置茶叶设备(茶叶杀青机、茶叶揉捻机、茶叶炒(烘)干机、茶叶筛选机、茶叶理条机等)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、猪街茶生产、展示中心主体房 m ²		≥260
			2、C25 混凝土交易场硬化 m ²		≥200
			3、彩钢瓦搭建(含立柱、屋架) m ²		≥500
			4、购置茶叶设备(茶叶杀青机、茶叶揉捻机、茶叶炒(烘)干机、茶叶筛选机、茶叶理条机等)一套		≥1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开工时间(预计)		2021 年 8 月
			项目完成时间(预计)		2021 年 11 月
		成本指标	1、猪街茶生产、展示中心主体房		≤67.1 万元
			3、C25 混凝土交易场硬化		≤2.4 万元
			4、交易场彩钢瓦搭建(含立柱、屋架)		≤10.5 万元
	5、购置茶叶设备(茶叶杀青机、茶叶揉捻机、茶叶炒(烘)干机、茶叶筛选机、茶叶理条机等)		≤15 万元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农户养殖收入		可行
		社会效益指标	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		好
生态效益指标		提高茶农种植茶树的意愿, 增加林地		可行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为农户发展第三产业奠定基础		可行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	≥95%	

注: 1. 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